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荐

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在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 推荐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下发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克立司帝"或"公司")于2018年1月19日召开了2018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采取集合竞价转让方式转让的议案》的议案。2018年1月31日,克立司帝向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或"我公司")提交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申请"。

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以下简称"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要求,我公司对克立司帝的历史沿革、业务状况、公司治理等进行了调查和评估,对克立司帝本次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出具本报告。

一、尽职调查情况

开源证券推荐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项目小组(以下简称"项目小组")根据《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的要求,于 2017年6月1日进入克立司帝进行工作。期间,项目小组对克立司帝进行了尽职调查,了解的主要事项包括公司的基本情况、历史沿革、独立性、关联交易、同业竞争、规范运作、持续经营、财务状况、发展前景、重大事项等。

项目小组通过与公司管理层,包括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员工进行交谈;查阅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记录、公司各项规章制度、

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年度检验文件、纳税凭证、重大业务合同等,调查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内控制度、规范运作情况和发展计划。通过上述的尽职调查,我公司出具了《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尽职调查报告》。

二、内核程序及内核意见

我公司推荐克立司帝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项目内核小组于2018年2月9日至2月12日对克立司帝拟申请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申请文件进行了认真审阅,于2018年2月12日召开了内核会议,参加会议的内核成员为杨锟(行业内核委员)、李时佳(法律内核委员)、黄艳霞(财务内核委员)、刘美艳、李成龙、陈传国、华央平七人,其中律师、注册会计师、行业专家各一名。上述内核成员不存在近三年内有违法、违规记录的情形;不存在担任项目小组成员的情形;不存在持有拟推荐公司股份,或在该公司中任职以及存在其他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职责的情形。

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颁布的《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及《业务规则》 关于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相关要求,内核成员经审核讨 论,对公司本次申请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出具如下审核意见:

- (一)我公司内核小组按照《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的要求对项目小组制作的《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尽职调查报告》进行了审阅,并对尽职调查工作底稿进行了抽查核实。认为:项目小组已按照《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的要求对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资料核查等工作;项目小组中的注册会计师、律师、行业分析师已就尽职调查中涉及的财务会计事项、法律事项、业务技术事项出具了调查报告。项目小组已按照《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的要求进行了尽职调查。
- (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的要求,公司制作了《公开转让说明书》,挂牌前拟披露的信息基本符合信息披露的要求。
- (三)公司设立时间已满两年;公司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公司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且

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由开源证券作为主办券商推荐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综上所述,内核小组认为克立司帝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1 条有关挂牌的条件,七位内核成员经投票表决,一致同意推荐克立司帝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三、推荐意见

我公司经过对克立司帝的尽职调查,认为克立司帝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规定的条件:

第一、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

克立司帝是由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是由GERMANY CREST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德国克莱斯特国际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的外商独资企业,成立于2007年3月26日,注册资本欧元100万元。2007年3月15日,上海市人民政府核发了批准号为商外资沪松独资字[2007]0848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07年3月26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企独沪总字第043838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1年4月,外资股东GERMANY CREST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德国克莱斯特国际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全部股份转让给境内自然人王玮、周俊、王笑萌,企业性质由外商独资变为内资企业。2011年6月1日,克立司帝有限取得松江区人民政府作出的《关于同意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企业性质变更的批复》(沪松府外经字[2011]第223号)。2011年8月18日,有限公司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1000040050753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之后又经过四次股权转让及两次增资,2017年10月18日,公司以截至2017年5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人民币净资产19,932,918.88元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1500万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整体变更程序符合规定。

公司符合"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的要求。

第二、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智能化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

的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为智能楼宇行业用户提供专业化、个性化的系统性解决方案。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基于 BS/CS 架构的智慧一卡通平台,利用生物识别、图像识别、声波定位技术等对数据、图像信息进行收集、存储、处理与统计分析,实现在出入口对人、车和物等目标的进出权限、身份识别、收费、放行、拒绝、记录和报警等的控制与管理。

公司前身为成立于 2007 年的一家外资公司,立足于上海松江区,通过引进德国自动控制技术并结合多年的自主研发和实践经验积累,在自动化控制系统及RFID 射频技术的开发、研究和应用领域奠定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公司坚持"立意创新,缔造经典"的经营理念,坚持客户需求导向的设计理念,秉持品质为先的生产理念,以中高端公建项目为目标用户群体,产品广泛应用于江浙沪地区、京津冀地区多个开发园区、市政建筑、商业综合体、展馆及高档住宅小区。经典案例包括上海世博会智能一卡通项目、江苏大剧院一卡通门禁管理系统项目、上海洲际中心车辆出入管理系统项目车辆出入管理系统项目等,产品深受终端用户认可。

2015年、2016年、2017年1-10月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19,178,168.86元 22,367,444.67元、22,950,360.39元,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均为100%。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根据项目小组对公司工商登记资料、纳税情况等资料的调查,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经营的情形,每年均按时完成了工商年检,所以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依法存续。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具有发展主营业务所需要的资金、人员以及相关条件,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公司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质量、安全等要求。

公司符合"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的要求。

第三、公司治理机制健全, 合法规范经营

有限公司时期(2007年3月至2017年9月),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置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监事,建立了公司治理的基本架构。有限公司时期存在"三会"会议届次不清,部分会议文件内容不完整等不规范之处。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机构的决议效力,也未损害公司、股东及第三方的利益。

2017年10月股份公司成立后,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聘请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

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建立了"三会一层"的治理结构。公司现已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三会"议事规则对"三会"的成员资格、召开程序、议事规则、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进一步细化规定。

公司能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及1次监事会。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合法合规,会议文件签署齐备,所有会议决议均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股东、董事、监事的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前述人员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在公司召开的监事会会议中,职工监事均按照要求出席了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利。

公司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修改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文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上述《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现有公司的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参与权和质询权,在制度层面切实完善和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具有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许可、认证,其经营资质具有齐备性, 生产经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自报告期初至今不存在超越资质、范 围经营的情况,也不存在相应的法律风险,公司的风险控制和规范措施合理有效,未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公司已取得工商、税务、社保等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公司最近二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且未受到工商、税务、社保等国家机构的处罚。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自 2015 年起公司共涉及 2 次民事诉讼, 1 次劳动仲裁, 上述诉讼事项均系

公司基于对自身合法权益进行维护而向人民法院提起。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涉诉情形。

主办券商经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hixin.court.gov.cn/)、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http://shixin.court.gov.cn/)、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http://shixin.csrc.gov.cn/honestypub/)、绿盾企业征信系统(http://www.11315.com)以及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税收等行政单位公示网站信息,查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信用报告及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征信报告等,核实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征信报告等,核实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不存在因违法行为而列入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等其他领域监管部门"黑名单"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变相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情形。

公司符合"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的要求。

第四、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共进行了 5 次股权转让、2 次增资。公司的股权转让、增资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等相关程序,符合《公司法》的规定。公司股权转让的转让价格由转让方与受让方协商确定,并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上述股权转让真实有效,是转让方及受让方真实的意思表示,不存在任何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的历次股权转让及增资行为均办理了工商登记备案手续。

2017年8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2017年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审字[2017]007856号《审计报告》,确认以截至2017年5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人民币净资产19.932.918.88元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1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

剩余部分净资产4.932.918.88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7年8月31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全体发起人出席了创立大会,形成了《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王笑萌、周俊、王玮、欧玉宝、黄国信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黄光树、吴斌为股份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江燕欢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及内部管理制度。2017年9月1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华验字[2017]000808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7年9月1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000.00元。2017年10月18日,公司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信用代码为913101177989337495的《营业执照》。

公司符合"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的要求。

第五、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

克立司帝已与开源证券签订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由开源证券作为主办券商推荐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开源证券指派了项目小组对克立司帝按照《调查指引》的要求进行了尽职调查,并出具了《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尽职调查报告》,履行了内核程序。开源证券同意推荐克立司帝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持续督导。

公司符合"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的要求。

综上所述, 开源证券认为克立司帝符合《业务规则》规定的在全国企股份 转让系统挂牌的条件。

开源证券同意推荐克立司帝股票的推荐理由具体如下:

公司为智能化出入口控制与管理系统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核心产品系列为自主研发和整合的门禁通道管理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其他管理系统包括考勤管理控制系统、消费管理控制系统、电子巡更管理系统等。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行业属于"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的标准,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13应用软件开发";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10软件开发";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

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7101210应用软件"。公司所属的细分行业为安防行业,具有较大发展空间。

一方面,信息技术发展对行业有推动作用。随着大数据、智能化技术的快速发展,也促进了安防行业向智能化网络化、IT 化、集成化方向发展。目前国际市场上,欧美国家在射频识别、生物识别、综合智能解决方案等方面,要领先于国内。不过,我国的技术水平发展迅猛,尤其是近十年,电子、软件、机械的工业基础获得了较大发展,行业内各企业纷纷加大产品研发投入,特别是在产品的硬件平台、软件平台方面;我国产品的外观设计日趋美观、合理,已经达到国外产品设计水平;我国在产品结构理念方面也逐渐向国外的先进理念看齐,也逐渐认识到产品经营的理念应该从单纯的产品经营向产品综合解决方案经营转变。

另一方面,下游需求旺盛,市场前景广阔。随着"城镇化"的推动,"平安城市"、"平安社区"的发展,实行物业化管理的办公楼、商品房和城市公共设施不断增加,未来相当长一段时间内,中国安防行业的前景将持续向好。近年来我国大力发展汽车产业,使得汽车产业特别是家用汽车产业得到了快速发展,汽车产量和保有量不断提高,尤其是私人汽车保有量占汽车总保有量的比例逐年增长。而近十年来,随着国民经济的不断发展,社会汽车保有量也在不断增加,市场对智能停车场管理系统、道闸等产品的需求也在不断提高。

与此同时,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深入和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城镇化"进程明显加快。随着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同步化的推进,政府推动的"应急体系"、"平安社会"、"平安城市"、"3111"工程等重大项目的实施,对于安防产品的需求也迅速上升,中国安防行业得到快速发展。从 2013 年的 3883 亿元,到 2016 年5400 亿元,每年增速均超过 10.00%。未来几年,随着国内安防行业技术持续发展,安防行业将保持稳定增长的态势。国家制定了一系列政策促进安防行业的发展,包括《安防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等政策文件对安防行业未来创造性的发展做出了清晰有力的规划,为安防行业加强自主创新,加速产品更新换代提供有力的保障。

安防行业内以民营中小型企业为主,因此,品牌是客户选择时的重要考虑因素。公司在2007年进入安防行业以来,迅速建立了品牌影响力。在2009年获得中国安防行业十大创新品牌;2010年获得中国安防十大华东门禁一卡通优质供应商,2014年获得门禁一卡通十大品牌,2016年获得G20杭州峰会服务保障特别贡献奖。公司在区域市场内已建立了产品种类丰富、研发能力较强、品质稳定的口碑,形成了一定的品牌优势。

公司拥有较强的技术力量,已获得专利权14项和软件著作权24项,建立了完善的生产和品质管理体系,可提供一系列稳定、质优的产品,并能从项目规划、控制系统设计、施工安装调试到维护保养为客户提供最全面完整的解决方案。公司较为重视研发,历年来持续增加研发投入,用于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和现有产品的升级和改版,以此保持技术的优势。

目前公司在上海总部设有营销中心负责上海地区的直销业务,在全国其他重点城市,依托3家营销服务控股子公司及1家技术服务全资子公司,建立了覆盖范围较广的直接销售网络,并且在大中城市建立经销商销售网络。此外,公司通过完善客户售后服务及增值服务功能,增加客户对公司的信任度。

2017年1-10月、2016年度及2015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295.04万元、2,236.74万元及1,917.82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占比100%,公司主营业务明确。营业收入实现一定的增长态势,盈利能力良好。

综上所述,我公司认为:克立司帝市场前景广阔,如能够借助资本市场获得 更多外部资金支持,有望获得快速发展,因此我公司拟推荐克立司帝股票在全国 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四、提醒投资者注意事项

(一) 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在产品生产和销售方面制定了严格的检验流程,在产品质量方面未与客户发生纠纷,也不存在因质量问题收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处罚的情况。尽管如此,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断扩大,若未来公司在产品质量方面无法同步完善,导致与客户产生法律纠纷,将可能对公司在业界多年树立的口碑造成损害,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 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作为专业从事出入口控制与管理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为满足客户个性化、多样化的市场需求,需要在方案定制研发、生产管理以及销售服务等各个环节中具有专业型和复合型特征的高端人才。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培养了一支高素质、先进性、富有创新能力和实践经验的人才队伍。虽然公司为员工提供了多元化的发展平台及个性化的发展路径,努力实现企业和员工的共同成长,但如果核心技术人员和优秀管理人才流失,仍将给公司的经营

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三)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高。2017年10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3,128,546.93元、10,945,201.14元和8,063,134.12元,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46.35%、42.66%及34.11%,占比较大。随着公司业务发展,所对应的企业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如果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对公司经营将产生不利影响。

(四) 供应商较为集中风险

公司采购的主要内容为钣金箱体、PCB 控制板、机芯部件、远距离卡相关设备、塑胶外壳开模件及其他 OEM 产品。2017年1-10月、2016年及2015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占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48.08%、49.50%及54.15%,供应商较为集中。因公司长期大量采购,与供应商之间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故而供应商会在价格或者信用期上给予公司一定的优惠。若原材料不能及时、足额、保质提供,或者供应商经营状况恶化,或者终止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将会给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五)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导致的经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10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1.96 万元、-278.35 万元和-618.86 万元,其中 2016 年和 2017 年 1-10 月均为负数,波动较大。主要原因为: (1) 2016 年起四家子公司陆续开始正式经营,子公司处于起步阶段,经营现金流主要为流出状态,导致 2016 年度、2017 年 1-10 月支付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费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增加; (2) 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10 月公司因直销业务比例上升导致应收账款逐年上升,同时公司向供应商支付欠款导致应付账款逐年下降,子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期较长; (3) 2017 年母公司补缴税款导致现金流出。由于公司目前正处于迅速扩展时期,公司业务规模进一步加大依赖于资金的周转状况,若公司资金周转及使用效率降低,可能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荐克立司帝控制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推荐报告》盖章页)

